

使用現金 同意書

1. 出發前應自行檢查自行車的車況，確保車況完好。
2. 若使用過程中自行車失竊或丟失，同意支付實際費用的賠償金。
3. 騎乘自行車時應遵守道路交通規則，並且遵守自行車停放的相關規定，不將自行車停放在禁止停車的區域。
4. 若自行車在駕駛過程出現零件遺失、損傷等狀況，同意就各該狀況以如下 的金額支付賠償金（除稅）：
 - 自行車因違法停車遭到拖吊 10,000 日元
 - 遺失鑰匙 3,000 日元
 - 自行車的零件損傷(例如:鏈條損壞) 實際費用
5. 同意以如下的費率支付租金(含稅):
 - 1個小時200日元 (五個小時以後是固定費 1,000日元/一天)
 - 第二天以後的返還費 2,000日元/一天
- 6.使用過程中所發生的所有事故、損害等，對於各該事故以及損害等的對應將由使用人自行負責，HUBchari 營運法人 NPO Homedoor 恕不負責進行處理和協調。